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由公司董事长曾少雄先生召集并主持的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星期三）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依法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翟颖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公司增补了何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何进先生的专业特长，增补何进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何进先生简历：

何进，男，1979 年 6 月出生，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国际特许会计师，现任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战略投资部负责人。历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

司投资副总裁，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直投部总经理，浙江体育产业基金执行总经理。何进先生于 2018 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六十二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曾少雄、周付德、何新跃和彭承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线中视”）及其子公司拟向江西省江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旅保理”）转让新线中视对重要客户的应收账款债权，进行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业务，最高保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包含 2021 年新增保理及原有保理续期，在保理期限及保理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保理费率为年化 8%，保理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国旅联合及新线中视法定代表人卢郁炜为本次保理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1-临 010 的《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公告》。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2 时 30 分，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 1 号 34 栋 5 楼会议室；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3 月 31 日，9:15-9:25，9:30-11:30，13:00-15:00。本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五）。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